

山丹县教育局关于开展2020年教育

乱收费专项督查的通知

各乡镇学区、县直中小学、公民办幼儿园：

##### 根据《甘肃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教育乱收费摸查工作的通知》（甘教财函〔2020〕179号）和市教育局相关文件精神，依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教育收费管理的意见》（教财〔2020〕5号），进一步加强教育收费治理，切实保障教育收费行为规范、透明，杜绝乱收费现象，结合我县教育实际，决定开展2020年教育乱收费专项督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督查时间和方式

**（一）督查时间**

 2020年11月27日、11月30日。

 **（二）督查方式**

在各中小学（园）全面自查的基础上，督查组对照六项重点内容，采取听取汇报、走访师生、查阅资料等方式进行督导检查。

二、督查范围

全县中小学、公民办幼儿园

三、督查内容

**（一）违规收取择校费问题。**重点检查是否存在收取或变相收取借读费、择校费、与招生录取挂钩的赞助费、捐资助学费、建校费、教育成本补偿费问题，是否存在通过基金会、社会中介、培训机构等关联交易变相收取择校费等问题，是否设立“小金库”。

**（二）违规收取服务型收费与代收费问题。**重点检查是否存在以家长委员会名义摊派收取网络保护费、饮水费、补课费等问题，是否存在借课后服务之机组织集体教学或补课、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缴纳课后服务费问题，是否存在擅自设立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项目问题，是否存在获取代收费差价问题，是否强制或暗示学生及家长购买指定的平板电脑、学习机等教辅软硬件或资料、报刊问题。

**（三）违规上调学费、住宿费等问题。**重点检查是否存在未经审批或备案擅自上调学费(保育教育费)、住宿费的问题，是否存在未经公示或高于公示标准收取费用等问题，是否存在将生活服务性收费与学费、住宿费等捆绑收取问题。

**（四）违规克扣伙食费等问题。**重点检查是否存在虚报、挤占、挪用、截留、克扣学生伙食费、营养膳食补助问题，是否存在强制学生交纳伙食费问题，是否存在学校伙食价高量少质差问题，是否存在伙食费违规涨价问题。

**（五）疫情防控期间违规收费问题。**重点检查是否存在学费、住宿费跨学年预收取问题，是否存在保育教育费跨学期预收取问题，是否存在春季学期住宿费尚未退还到位问题，是否存在利用周末等赶学习进度开展有偿补课问题，是否存在借疫情防控名义擅自增设收费项目、扩大收费范围、提高收费标准问题。

**（六）其他问题。**今年以来通过互联网平台留言、政务大厅网民留言和群众来电等反映强烈的“网课费、 自习费、补课费、资料费、军训费、班费、商业保险、受疫情影响期间退住宿费”、民办幼儿园办园行为不规范，课程设置不规范、疫情期间保教费收取，伙食费退还以及等各类问题的整改情况。

四、分组检查安排

**（一）城区中小学（园）**

**第一组（11月27日）**

组长：李杰

成员：何乐经 赵琚 蒋新雯 马祥 张永强

督查学校：山丹一中、清泉学校、城关学校、县幼儿园、清泉幼儿园

联络人：何文菁（15109363738）

**第二组 （11月30日）**

组长：王岳

成员：吴伟 严峥 刘世俭 马述孔 蒋新雯 马祥 张永强

督查学校：山丹二中、南关学校、东街小学、三立小学、育才中学

联络人：蒋新雯（15293628333）

**（二）乡镇学区**

**第一组（11月27日）**

组长：葛军

成员：刘克仁 杜雄年 黄佩禄 张兴洪

督查学校：清泉学区、陈户学区、老军学区、东乐学区

联络人：黄佩禄（15309468336）

**第二组（11月30日）**

组长：王发珍

成员：刘克仁 黄佩禄 王森林

督查学校：位奇学区、李桥学区、马营学区、霍城学区

联络人：黄佩禄（15309468336）

**（三）民办幼儿园**

**第一组（11月27日、11月30日）**

组长：王昆珍

成员：陈述政 王继勋 杨正本

督查学校：蓓蕾幼儿园、新世纪幼儿园、育苗幼儿园、小清华幼儿园、朝阳幼儿园、新华幼儿园、童梦幼儿园、蓝天幼儿园、瑞景幼儿园

联络人：王继勋（13830665739）

**第二组（11月27日、11月30日）**

组长：李积成

成员：王玉琴 秦国华 赵晓武

督查学校：新城幼儿园、世博幼儿园、仁瑞幼儿园、格林幼儿园、爱心幼儿园、七色光幼儿园、博兴幼儿园、宝贝乐幼儿园

联络人：赵晓武（13993626639）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摸查工作。**各学校（园）接此通知后，要对照摸查重点内容(六个方面)，认真开展自查工作，如实反映情况，建立问题台账，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措施，实行对账销号。按照分门别类梳理问题表现形式、涉及金额、问题成因和下一步工作计划四个方面撰写自查报告，同时一并上报教育乱收费摸查整改情况表，于2020年11月30日前报送县教育局教育股（联系人：张永强，QQ：409419965）。

**(二)全面开展摸查。**各督查组要严格按照通知要求，对照摸查重点，全面开展摸查，严防形式主义走过场。特别是要将群众来电等反映强烈的教育收费问题以及新闻媒体普遍报道的教育收费问题进行重点摸查。
 **(三)加大查处力度。**教育局将对虚报瞒报、整改不力的单位和个人，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持续开展教育收费的日常监督和定期检查，通过督查督办、专项审计、公开通报等方式，切实遏制教育乱收费问题。

附件：1.《甘肃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教育乱收费摸查工作的通知》

2.张掖市教育局转发《甘肃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教育乱收费摸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3.2020年学校（单位）教育乱收费摸查整改情况表



山丹县教育局

2020年11月26日